

2021 年 8 月 17 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下 加強推廣香港專業服務的新項目

目的

《2020 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已在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支援計劃）下預留 5,000 萬元，津貼香港的主要專業團體參與由政府、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舉辦的相關活動，旨在鼓勵本港專業服務行業在疫情穩定後加強向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內地城市及海外市場推廣香港的競爭優勢和專業服務。本文件向委員簡介新項目的詳情。

背景

2. 政府於 2016 年 11 月推出為數二億元的支援計劃，向非分配利潤機構¹ 提供財政資助進行非牟利項目，以達致下述目標：

- (a) 加強本港專業服務行業與內地及海外市場相類行業的交流和合作；
- (b) 推動相關的推廣活動；及／或
- (c) 提升本港專業服務水平和對外競爭力。

¹ 以工商組織、專業團體或研究院所等形式運作的非分配利潤機構，並屬於法定機構或是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成立或註冊的機構，均具資格在支援計劃下申請資助。

3. 合資格獲資助的專業服務行業眾多，包括較傳統的專業（例如會計、法律、建造和醫療）和相對上較新興的專業（例如仲裁及調解、資訊及通訊科技和技術測試及分析）（完整名單載於**附件**）。政府成立了評審委員會（評委會）負責評審資助申請，而政府會根據評委會的建議作出最終資助批核。在支援計劃下，每個獲批項目的最高資助款額為合資格項目成本總額的90%，或300萬元，以較低者為準。推行項目的直接開支一般均可獲資助，例如人手開支、場地及布置費用、製作及推廣費用，以及項目小組人員和有積極角色的項目參加者在香港境外的交通及住宿費。

4. 支援計劃自2016年底推出以來，合共有75個項目在計劃下獲得資助，批出的資助總額達5,400萬元。獲資助項目涵蓋多個行業，亦包括不同類型的活動，例如研討會、論壇、工作坊、交流活動、展覽、研究和調查。我們預計這些項目會吸引超過33 000名人士參與合共478項項目成果，包括269個能力提升項目，以提升本地專業人士的水平；98項對外聯繫及推廣活動，以展示本港專業服務行業的優勢；70項交流活動，以加強本港專業人士與境外相類行業人士的互動聯繫；以及41項其他類型的項目成果（例如就香港專業服務進行具潛力境外市場研究）。

支援計劃下的新項目

目的及津貼準則

5.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提及支持香港同各國各地區開展交流合作。就此，為鼓勵本港專業服務行業在疫情穩定後加強向大灣區內地城市及海外市場推廣香港的競爭優勢和專業服務，政府已在支援計劃下設立一項名為「專業人士參與活動津貼計劃」（津貼計劃）的新資助項目，以津貼香港的主要專業團體參與由政府、貿發局及經貿辦舉辦的相關活動。換言之，專業團體可透過新的津貼計劃參與由政府、貿發局及經貿辦舉辦，旨在推廣本港專業服務及加強本港專業服務行業與不同市場（包括內地及海外）相類行業的交流和合作的相關活動。

6. 新的津貼計劃會採用上文第 3 段所述，與其他支援計劃項目相同的主要資助準則。為簡化申請程序，貿發局、經貿辦及其他政府部門會先向支援計劃評委會提交以專業服務行業為目標對象的擬議活動，以供預先批核。津貼計劃將津貼香港專業人士參與合資格活動的最高津貼額為實際合資格參與費用的 90%，以最高核准津貼額為限。最高核准津貼額是由活動主辦機構按照其當時的採購程序所獲取符合規定及索價最低的報價而釐定。合資格參與費用包括與活動相關的直接費用，例如交通和住宿費、團體市內交通費、行業推廣活動／交流會的場地費用等。津貼計劃的申請應由本港主要專業團體代表參與合資格活動的專業人士提交。津貼計劃會以實報實銷方式發放津貼，合資格專業人士必須全程出席有關活動。

新津貼計劃下已批核活動

7. 至目前為止，共有五項活動已獲原則上批准成為津貼計劃的暫定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地點	形式	目標受惠行業	主辦機構
香港城市建設服務業代表團訪問印尼雅加達	印尼雅加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論壇● 會議● 公司探訪● 商貿配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造及有關服務	貿發局
香港專業代表團參與「成就機遇首選香港」座談會	泰國曼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主題講座● 商貿配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及有關服務● 法律服務● 公司秘書服務● 工商顧問服務	貿發局
推廣香港爭議解決服務的優勢（特別是海事仲裁和網上爭議解決）	日本東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律服務（仲裁和調解）	駐東京經貿辦

活動名稱	地點	形式	目標受惠行業	主辦機構
香港專業代表團參與「創新升級·香港論壇」	廣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論壇● 商貿配對● 公司探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及有關服務● 法律服務● 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 建造及有關服務● 設計服務● 工商顧問服務	貿發局
香港城市建設服務業代表團訪問大灣區	惠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參觀基礎建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造及有關服務	貿發局

8. 津貼計劃的主要資料已上載至津貼計劃網頁，包括暫定活動名單。我們亦已邀請相關專業團體留意新的津貼計劃和活動名單，以便這些團體日後提交申請。我們會鼓勵這些團體向其行業內的香港專業人士推廣有關活動。

9. 由於疫情不斷變化，津貼計劃暫定活動的確實時間、內容和費用詳情在現階段仍未能確定。貿發局和經貿辦亦正計劃其他活動，有關細節須待疫情穩定和海外及跨境旅遊恢復後才可擬定。支援計劃秘書處會繼續與貿發局、經貿辦和其他政府部門合作，並會在活動細節落實後，提交更多津貼計劃下的擬議活動，以供支援計劃評委會考慮。

徵詢意見

10. 請委員察悉本文件所載的支援計劃推行進展，包括新津貼計劃的詳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2021年8月

附件

**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
合資格專業服務行業名單**

(i) 會計及有關服務

- 會計、審計、簿記和稅務服務

(ii) 法律服務

- 法律、仲裁和調解服務

(iii) 建造及有關服務

- 建築和園林建築服務
- 工程服務
- 綜合工程服務
- 規劃服務
- 項目發展和融資服務
- 地產服務（包括代理服務、設施管理、估價和測量服務）
- 測量服務

(iv) 醫療及有關服務

- 醫療、牙科和中醫服務
- 助產士、護士、物理治療師和輔助醫療人員提供的服務

(v) 其他服務

- 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
- 公司秘書服務
- 設計服務（包括平面、產品、室內和時裝設計）
- 工商顧問服務（包括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服務、財務顧問服務等）
- 廢物管理和環境顧問服務
- 技術測試及分析服務
- 獸醫服務